

醉人的旅程

彦 火 著



彦 火

醉人的旅程

花城出版社

1001956

醉人的旅程

彦 火

花 城 出 版 社 出 版
(广州市大沙头四马路)

广 东 省 经 济 科 学 出 版 社 发 行

广 东 新 会 印 刷 厂 印 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8印张 1插图 150,000字

1984年10月第1版 1984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27,300册

书号 10261·458 定价 0.86元

2015/12 目 录

《醉人的旅程》(初版)序..... 苏 晨 1

第一辑 旅美浮雕

爱荷华心影	8
萋萋芊芊的玉米带	8
安宁的，也是自助的！	10
遥远的地方有一条江	11
老人与河	13
落叶与松鼠	14
我拥有一个水晶体	16
城的昏晚	17
芝加哥的迷失	20
行李不翼而飞	20
向远方求救	21
夜闯唐人街	23
异国的乡情	24
污泥与星星	25
过去的一页	27
西尔斯大厦的眺望	28
尼加拉瓜瀑布纪游	30

第二辑 扶桑鳞痕

灵的抒描	36
望海的女孩	36
更添情意的藤泽	38
小镇的真趣	40
那夜·風呂	42
厚厚的苔意	45
寄情山水花木	47
冷艳的富士与乙女	50
土地的恋情	53
速写东京人	55
迫车与风化案	55
摸黑上下班	57
恪守信用	58
引咎辞职成风	60
三个中国人与三个日本人	61
彬彬有礼	63
严肃之后有奔放	65
酒鬼多是小职员	66
靠小学教育起家	68
小学教师地位高	69

第三辑 岛国风情

木棉花开	74
茉莉花的友谊	76
充满色彩的国度	78
醉人的绿流	80
金灿灿香喷喷的三月	82
饱饫绿色的琼浆	84
风雨花的情谊	86
风雨编织的故事	88
温馨的人情	91
风雨中的邂逅	93
一度友谊之桥	95
一盏椰油灯	97
翩若惊鸿的舞姿	100
太平洋的风情	103
逶迤美丽的海湾	105
想起斑斓的海贝	107
层峦叠翠 大地回旋	109
不平凡的英雄	111
礼赞	114

第四辑 湖山走笔

天安门广场抒怀	118
长城，蜿蜒的巨龙！	123
十三陵与地下宫殿	127
玲珑的青岛	132
历下听泉	134
紫金山上看天文	138
秦淮河新姿色	141
玄武湖的夕令昏黄	144
太湖看风帆沙鸟	147
鼋头渚留痕	151
花园城苏州	154
虎丘揽胜	157
江南水乡的缩影——拙政园	162
图新景移的留园	165
疑幻疑真的狮子林	167
花团锦簇的杭州	170
画桨轻摇西子湖	173
名塔·钱塘潮	176
花港玉泉观鱼	179

虎跑泉呷龙井	182
龙井、九溪十八涧	185
美的爱晚亭	188
山明水秀的翠亨村	191
我们自泰山来	196
庐山组曲	208
 西沙湾之恋	 239
 浅谈旅游文学（代跋）	 245

《醉人的旅程》（初版）序

苏 晨

一个世界规模的“旅游热”，正在我们这个美丽的星球上蓬勃兴起。西方一些经济和时间都充裕的旅游豪客，已经在漫游了现有的世界名胜之余，又开始向极地的冰雪风光进发了。

在我国，旅游的热潮也已经始见端倪。不过因为经济和时间条件的关系，情况有些特殊。在台湾和香港、澳门，也不乏有如西方那类游客。在大陆内地，则大都还处在从事较短程的就近旅游阶段。然而那旅游队伍的浩荡雄壮，却是西方一些国家倾国出游也难以企及的。

国内外有这样一个以亿万计的人群，兴致勃勃地旅游在一种特别丰富多采的自然环境里。照理，是必当有一个姑且称之为“旅游文学”的文学创作高潮来临的。花城出版社的《旅伴》杂志有见于此，曾热心为之张罗。《〈旅伴〉丛书》的编辑出版，也是诸种努力中的一端。

这部《醉人的旅程》，是《〈旅伴〉丛书》第一批选题中的一种。作者彦火，本名潘耀明，祖籍福建南安。曾在香港先后

编辑《风光》和《海洋文艺》，是香港文坛较活跃的一位青年散文作家，现为香港某大出版社编辑部副主任。两年前他应邀回广州参加《花城》杂志组织的一次活动，送过我一部他那年出版的散文集子《枫桦集》。去年又先后给我从香港寄来过他去年出版的《中国当代作家风貌》和《大地驰笔》两部散文集子。《中国当代作家风貌》曾在国内外引起注视。今年初我接到郭风从福州来信，知道福建人民出版社也编了彦火一部散文集子，是由郭风作序的。花城出版社出版这部《醉人的旅程》，可能是彦火在内地出版社出版的第二部散文集子吧。

彦火，今年才只三十郎当。他在香港那样一个诸事打钱眼儿里往外看的地方，从报纸的见习校对，不数年成长为一位写作态度严谨而又比较多产的后起之秀，殊不容易！这部《醉人的旅程》编就，他又写信、又亲自到广州找我，一定让我给这集子作一篇序。盛情难却，我只得勉为其难。可是编者将书稿清样交给我第二日，我就出差作六省市的万里之行了。这清样，是我带在旅途上，在从沈阳到大连的火车上阅读的。又几天后，从大连过海到青岛，才有工夫写这篇序。

我们住在青岛华侨饭店，住的房间推窗可见胶州湾的粼粼海面。清早，海风习习，八月盛暑，犹感凉意。我极目海天交接处的蒙蒙一线水空，遥想彦火这位身在海外，却不为花花世界所惑，常年在紧张的工作之余，孜孜于文学创作的青年作家，油然生起一番深深的感慨。我以为，这几年彦火真可以说是掐着时间、寸阴寸金地在打发日子。而在我们当今的中国，这是多么需要发扬的一种工作劲头呵！

彦火不是一位旅行家，他到各地去，大都另有所系。在匆匆行色之中，他能挤出点滴时间，写出一篇篇描述异国风情，海内山川的旅游散文，其文思之敏捷，用笔之勤勉，怎能不该称道。

我感到彦火收在《醉人的旅程》里的这些散文，也一样有它堪可称道的特点：一个是短小，一个是新颖；有内容的短和新，对于散文来说，都是很可贵的。集子里的这些散文，每篇大凡千把字，可谓千字文。在今天繁文缛节的世风影响之下，他能作到这一步，实不容易。至于说新，主要还是取材的角度比较新。在物质文化昌明，传播手段越来越神奇的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写游记体的散文，如果没有一点匠心，有人甚至说，那就简直可以不必去写了；因为一帧彩色照片，一个电视和录像的扫描镜头，所表述的东西可能比几千字泛泛描写还要多。况乎那些名山大川，千百年来已经为多少高手大笔所描述过了，光是陈陈相因，可有谁还想要看？当然，一种美的事物，它所蕴藏的美是写不胜写的。不过，这也要有心思、有本事去发掘，并且，还得善于选取。因此彦火也可以说是这样一位比较善于发掘和选取的作家。比如写庐山，李勃、李白、白居易、苏轼这些千古大家，早已留下不少传诵于世的名篇。近代也有大手笔写下了一篇篇佳作。可是彦火的《庐山组曲》，从雨、雾、山、水、路、树、花、茶、松、竹、石、园、湖、昏、夜、牯、麓等十七个时空侧面去写，就不落巢臼，自有新意。清代大画家石涛有一则画论：“我自发我之肺腑，扬我之须眉。”这话对写

文章来说，显然也是应该努力以求的，特别是对以景物和风土人情为对象的游记体散文来说。

在《醉人的旅程》这个集子里，我最喜欢第二辑《扶桑鳞痕》，喜欢《灵的抒描》和《速写东京人》中抒写日本民俗风物的那些篇章。象《那夜·风吕》、《厚厚的苔意》、《土地的恋情》、《摸黑上下班》、《引咎辞职成风》、《彬彬有礼》等等，都相当传神地抒描了日本的民风和作者的感受，使人读之觉得亲切，生动，好象同作者一起登上冷艳的富士山，走进那有着矮促板屋和幽暗灯影的小镇，同日本的普通居民一起，对着朴拙的茶具，领略“炉火烂边松籁浓”的淡远况味；又好象同时间观念很强、克职尽责的东京人一起，在上下班的地下铁道列车上打盹儿，在午餐时间匆匆吃那饭菜简单的“便当”……这些篇章都写得朴朴实实，象一幅幅用白描手法勾勒出的风俗画。而且在欣赏之余，还往往能唤起我们一些淡远的遐想，一些想借助于“他山之石”的不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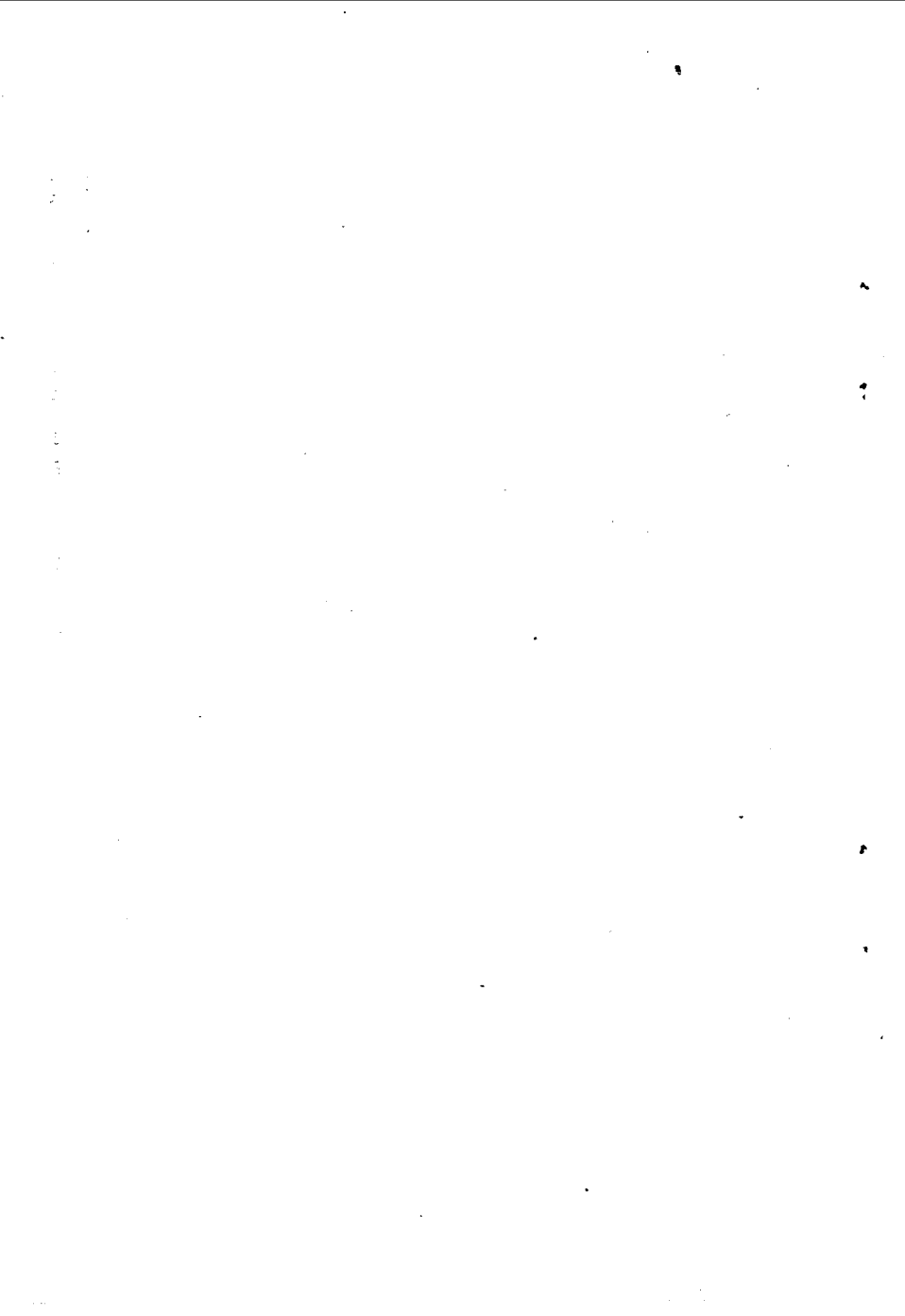
第一辑的《岛国风情》，写得也还是美的。严格挑剔一下，可以说美中不足之处，是景物描写变化嫌少，写来写去多不出友谊二字，这就比前面谈到的《扶桑鳞痕》要逊色一些了。

我不想把彦火结集在《醉人的旅程》中的四十四篇散文，比喻为一串珠玑。我想，不如宁说它们是从不同的土地上撷取的一捧朴美的卵石，它们有的质素晶莹，有的色彩斑斓。当然，有些可能还有点儿粗朴，但是在少加琢磨的粗朴中，不也别具一种韵味和美么！

我喜欢好话赖话都说，因此在结束这篇短文时，也想提

到，在《醉人的旅程》中，也有些我感到还稍显浮泛之作，如第三辑《湖山走笔》中的某些篇章，我知道这是彦火较早的作品。但是，这总是写散文的一忌呵，所以还得与彦火共勉。

一九八一年八月十五日于青岛旅次之首日匆就



第一輯

旅美浮雕

爱荷华心影

萋萋芊芊的玉米带

当我所乘的飞机从美国的西岸进入美国中部的时候，从机窗下瞰是沃沃无垠的平原，我兀自忖度：这广袤的平原种的是小麦还是大豆？

当飞机在CEDAR RAPIDS降落，出了机场，登上“国际写作计划”派来接机的车子，穿行在萋萋芊芊的农作物之间，使我这个在山区和海边长大的大孩子不禁怔住了：只见一片平川，一畦接一畦，一片连一片，宛如绿色的海洋，一眼望不到边。

在车上，王晓蓝告诉我，爱荷华州是玉米仓。这里每年生产的玉米，占全美国玉米产量五分之一。

听说，有一些高产农场玉米亩产高达一千六百多斤。

听说，从十九世纪以来，每年玉米收获之后，各地的农民都选出最大最好的果穗参加玉米展，爱荷华州是属于优质

区。

打从下飞机开始，对这里的玉蜀黍，就深怀好感，很想一尝美味，但街上的零食店和摊贩，就是独缺卖玉蜀黍的。原来这里的玉蜀黍，不是给人吃的，而是作牲口的精饲料，成为奶牛、肉牛、家畜的腹中之物。这里的猪牛肉便宜好吃，鲜牛奶更是价廉物美，价钱与汽水相去不远。

记得孩提的时候，每届秋凉冬初，街上摊贩推卖玉蜀黍，香气充弥，引人欲滴，去年丁玲夫妇从美国经港返国，见到九龙城码头贩卖玉蜀黍的摊子，也不禁购买了一棒两人分吃，在渡轮上吃得津津有味，那种嗜爱玉蜀黍的劲儿，仍历历在目。

置身玉米仓而吃不到玉蜀黍，说来也真笑话。我是直到临离爱荷华的前一晚才尝到烤玉蜀黍。那一晚在聂华苓家举行会餐，刘宾雁夫妇、陈白尘夫妇和台湾作家管管夫妇都从住所带来做好的饕餮菜。我只带去一张嘴，（这顿饭也有钱别的味道，因翌日我将飞芝加哥）。聂华苓自己则烤烧鸡。在烤烧鸡之前，她烤了一些玉蜀黍，说是给我们尝尝爱荷华的玉米。

结果这顿饭，烤玉蜀黍特别受到欢迎，我一口气吃了三棒，十分香甜。不知谁说的，爱荷华的牲畜吃了玉米，长膘很快，我初以为有诈——取笑，后来听聂华苓解释，才知爱荷华的猪全部以玉米做饲料，养猪头数也占全国的五分之一，难怪美国猪也特别肥硕。

总之，爱荷华烤玉蜀黍的香味一直留在齿缝中，令人回